

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公告格式与必备内容

公司股份挂牌之日没有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应在首批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前一个报价日，编制并披露首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公告书（以下简称“公告书”）。

公司挂牌前股份第二、三批解除转让限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定向增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及其他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应在解除转让限制前一个报价日，编制并披露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公告（以下简称“公告”）。

公司在公告书和公告中披露的所有信息应真实、准确、完整。

公告书和公告在披露前，任何当事人不得泄露有关的信息，或利用这些信息谋取利益。

第一部分 首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公告书必备内容

一、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代办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http://bjzr.gfzr.com.cn/bjzr/>）网站的本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二、挂牌公司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

（一）设立时间、住所、法定代表人等情况；

(二) 挂牌时间、股份简称、股份代码、股份登记机构、主办券商等情况;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份数量及比例。

三、本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登记的法律、法规、规则依据或承诺依据。

四、本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备案及登记情况。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以及本次解除限售情况。

六、本次解除转让限制股份的数量总额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可转让时间, 以及各股东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具体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是否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本次解除转让限制登记股份数量	尚未解除转让限制登记股份数量
	合计							

七、本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高管股份	
	个人或基金	
	其他法人	
总股本		

八、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等简要情况。

九、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中提请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部分披露的重大事项进展及风险变化情况。

十、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司生产经营的重大风险的变化情况及公司采取措施的效果。

十一、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期是指年报或半年报截止日至解除限售之日前一月末的期间。

如解除限售日期处于年报、半年报披露规定期限内，已披露年报、半年报的，披露年报或半年报主要财务数据即可；尚未披露年报、半年报的，披露年度、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并注明“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二、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

依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主要财务指标的，应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十三、最近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主要费用情况，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等。

十四、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刊登日至公告书刊登日前已发生的

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财务事项:

- (一) 重大债权、债务情况;
- (二) 重大投资情况;
- (三) 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 (四)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五)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 (六) 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七) 其他重要财务事项。

十五、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刊登日至公告书刊登日前已发生的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一) 主要业务发展目标的进展;
- (二) 所处行业或市场的重大变化;
- (三) 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的重大变化;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化;
- (五)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六) 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七) 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XXXXXX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XXXX 年 XX 月 XX 日

第二部分 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公告必备内容

一、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登记的法律、法规、规则依据或承诺依据。

三、本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登记的备案及登记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持股情况，以及本次解除限售情况。

五、本次解除转让限制股份的数额、可转让时间，以及本次有解除限售股份的各股东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具体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	是否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是否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本次解除转让限制登记股份数量	尚未解除转让限制登记股份数量
合计									

六、本次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登记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高管股份		
	个人或基金		
	其他法人		
总股本			

XXXXXX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XXXX 年 XX 月 XX 日